

标段编号：4403942026091800101Y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沙荷西路（一期）市政工程拆除项目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红头船控股（深圳）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合成方环保建材
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10月12日

单位名称变更证明文件

登记通知书

业务流程号:22613246382

红头船控股（深圳）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提交的变更登记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我局予以登记。

变更前名称：新地建设科技（深圳）集团有限公司

变更后名称：红头船控股（深圳）集团有限公司



注:

- 1、本通知书适用于市场主体的设立、变更、注销登记;
- 2、名称变更登记的，各登记机关可依据市场主体需求在本通知书载明名称变更内容，但各登记机关应当鼓励市场主体自行查阅属于公示信息的登记（备案）内容。
- 3、公司因合并分立申请登记的，各登记机关可在本通知书载明公司合并分立内容。

增、减、补、换发证照通知书

业务流程号:22613246382

红头船控股（深圳）集团有限公司:

我局予以换发营业执照6份。



注：本通知书适用于市场主体的增、减、补、换发证照申请。

登记通知书

业务流程号:22511408950

新地建设科技（深圳）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提交的变更登记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我局予以登记。

变更前名称：深圳市红头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变更后名称：新地建设科技（深圳）集团有限公司



注：

1、本通知书适用于市场主体的设立、变更、注销登记；

2、名称变更登记，各登记机关可依据市场主体需求在本通知书载明名称变更内容，但各登记机关应当鼓励市场主体自行查阅属于公示信息的登记（备案）内容。

3、公司因合并分立申请登记的，各登记机关可在本通知书载明公司合并分立内容。

1、项目经理业绩

附件 1：项目经理业绩

投标人：

1、工程名称：坂田街道 2025 年市容秩序整治及违法建筑拆除工程，合同价：337.170078 万元，竣工验收时间：2026.01.07；
--

2、工程名称：XXX，合同价：XX 万元，竣工验收时间：XX.XX.XX；

填表说明：

- 1、本表不可扩展，投标人填报的业绩最多为 2 项。（所提供表格无需加盖公章）
- 2、按本表所填报的顺序随表提供证明资料原件扫描件；提供证明材料不齐全或模糊不清，将不予认可。
- 3、提供近 5 年内（计算时间从截标之日起倒推，以竣工验收时间为准）投标人自认为最具有代表性的拟派项目经理已完工工程施工业绩（项目经理业绩不超过 2 项，并提供目录，超过部分按提供资料前 2 项计取），证明材料为施工合同及竣工验收证明（应体现工程名称、项目概况、建设规模、合同价、单位名称、合同签订时间等、竣工验收报告）；竣工验收报告未体现时间的，则不予统计此项业绩。



使用有效期：2026年08月
14日-2027年02月1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许勇锋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96-08-23

注册编号：粤2442021202218273

聘用企业：红头船控股（深圳）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建筑工程（有效期：2025-10-20至2028-10-20）



许勇锋

个人签名：许勇锋

签名日期：2026.8.14



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签发日期：2026年08月12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粤建安B(2023) 0005410

姓 名: 许勇锋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96年08月23日

企 业 名 称: 红头船控股(深圳)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 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23年03月24日

有 效 期: 2026年02月09日 至 2029年03月23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6年02月0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许勇峰

社保电脑号：648269951

身份证号码：44058219960823703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红头船控股（深圳）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1041567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6	01	21041567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2	21041567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3	21041567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4	21041567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5	21041567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6	21041567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6	07	21041567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8	21041567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9	21041567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700	10.8	2700	21.6	5.4
合计			7305.75	3438.0			3632.58	1210.86			302.76		182.16		182.88		45.7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814785ae96af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1041567
单位名称
红头船控股（深圳）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业绩：（1）坂田街道 2025 年市容秩序整治及违法建筑拆除工程



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

首页 业务专区 政策法规 业务公告 关于我们

当前位置：首页 / 业务专区 / 建设工程 / 交易公告 / 详情

坂田街道2025年市容秩序整治及违法建筑拆除工程中标结果公示

发布时间：2024-12-12 信息来源：本站

基本信息						
招标项目编号：	2411-440300-04-01-900006001					
招标项目名称：	坂田街道2025年市容秩序整治及违法建筑拆除工程					
标段编号：	2411-440300-04-01-900006001001					
标段名称：	坂田街道2025年市容秩序整治及违法建筑拆除工程					
工程类型：	施工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办事处					
招标代理机构：	深圳市启晨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公示时间：	2024-12-12 17:17:03 至 2024-12-17 17:17:03					
联系人：	张灿锋					
中标单位信息						
序号	单位名称	项目经理	资格等级	资格证书编号	中标价（万元）	中标工期（天）
1	深圳市焕升建筑集团有限公司//嘉茂环 保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廖文耀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3202321023	336.435938	365天
2	深圳市红头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深圳 市久荣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许勇锋	二级注册建造师	粤2442021202218273	337.170078	365天

<https://szjsiy.szexgrp.com/jyfw/details.html?contentId=2395382&crumb=jsgc>

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 2411-440300-04-01-900006001001

标段名称： 坂田街道2025年市容秩序整治及违法建筑拆除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办事处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焕升建筑集团有限公司//嘉茂环保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深圳市红头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久荣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 673.606016万元

中标价补充说明： 中标价：673.606016万元。（第一标段中标人：深圳市焕升建筑集团有限公司//嘉茂环保科技（深圳）有限公司；中标价336.435938万元；第二标段中标人深圳市红头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久荣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中标价337.170078万元。）

中标工期（天）： 按招标文件执行

项目经理（总监）： 廖文耀；许勇锋

本工程于 2024-11-15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交易集团龙岗分公司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打印日期：2024-12-17

联合体协议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

致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办事处：

我方决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坂田街道 2025 年市容秩序整治及违法建筑拆除工程的投标，若中标，联合体各成员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我方授权委托本协议牵头人，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参加投标、提交投标文件，以及与招标人签订合同，负责整个合同实施阶段的协调工作。

本投标协议同时作为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人授权委托书。

投标牵头人（盖章）：深圳市久荣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李仕伟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单位地址：深圳市光明区新湖街道楼村社区果场路马头岭牧禾科技产业园 B 栋 1 层

邮编：518000

联系电话：13538159849 传真：/

分工内容：负责废弃建筑物清运及废物回收工作

联合体成员（盖章）：深圳市红头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李仕伟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单位地址：深圳市光明区光明街道东周社区木墩村新南区 452 栋 201 邮编：518000

联系电话：0755-23242972 传真：0755-23242972

分工内容：负责建筑物清拆等工程

签订日期：2024 年 12 月 02 日

开工报告

开工报告

工程名称： 坂田街道2025年度市容秩序整治及违法建筑拆除
工程II标段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辖区

填报单位： 深圳市红头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审批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办事处

批准日期： 2025年1月7日

开工报告

第1页共2页

工程名称	坂田街道 2025 年市容秩序整治及违法建筑拆除工程-II标段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辖区		
建设规模		结构类型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勘察单位	/	资质证书号	/	项目负责人	/
设计单位	/	资质证书号	/	项目负责人	/
承包单位	深圳市红头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资质证书号		法人代表	徐楚超
监理单位	深圳市国联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资质证书号		项目总监	张悦
质监机构	/	安监机构	/		
中标通知书号		合同编号			
施工图设计审查文件号	/	施工组织设计编审情况	/		
现场“三通一平”及临设满足施工情况	/	项目主要管理人员		资格证书号	
		项目经理	许勇锋	粤 2442021202218273	
		项目技术负责人	/	/	
图纸会审情况	/	安全负责人			
		质检员			
		施工员			
设计交底情况	/	工程控制基准点、基线复核情况	/		
申请开工日期	2025年 1 月 6 日	批准开工日期	2025年 1 月 7 日		

报告单位申请意见	符合要求，满足开工条件，同意开工。 (公章) 项目经理(签名): 许富锋 2025年1月7日
监理单位意见	已检，同意开工。 (公章) 张悦 注册号44005054 有效期3028 总监理工程师(签名): 张悦 2025年1月7日
建设单位(审批)单位审批意见	同意开工。 (公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李成 2025年1月7日

项目编号:

合同编号:

龙岗区建筑物拆除及建筑废弃物

综合利用项目总承包合同

项目名称: 坂田街道 2025 年市容秩序整治及违法建筑拆除

工程-II 标段

项目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辖区

发 包 人: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办事处

承 包 人: 深圳市红头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久荣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红头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联合体

承包人联合体牵头人：深圳市红头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联合体成员：深圳市久荣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注：根据承包人为单一主体或联合体，选择对应内容填写）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深圳市建筑废弃物减排与利用条例》、《深圳市建筑废弃物运输和处置管理办法》、《龙岗区建筑物拆除及建筑废弃物综合利用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法律及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坂田街道 2025 年市容秩序整治及违法建筑拆除工程-II 标段项目建筑物拆除施工、清运及建筑废弃物综合利用有关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坂田街道 2025 年市容秩序整治及违法建筑拆除工程-II 标段
2. 项目地点：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辖区
3. 资金来源：100%财政资金
4. 项目规模及承包范围：

根据甲方要求，派遣人工与机械设备拆除坂田街道 2025 年市容秩序整治及违法建筑拆除工程-II 标段。负责片区为岗头社区、万科城社区、杨美社区、坂田社区、新雪社区、象角塘社区范围内违法建筑、清理违法用地上的附着物，建筑废弃物分类清运、减排及综合利用等工作。其他：甲

方在履行查处违法建筑和违法用地行为工作职能中需要安排的协助其履职的其他合理工作。

5. 建筑废弃物处理方式 (B) :

A ☐ 移动式设备现场处理 B ☒ 外运至建筑废弃物综合利用厂处理。

6. 如因特殊情况, 甲方可指定另一中标单位负责某单一项目的作业, 乙方应无条件接受;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

计划完工日期: 年 月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365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完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 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完工标准

承包人应按时无安全事故的完成建筑物拆除; 按要求完成建筑废弃物分类及综合利用并且通过建筑物拆除及建筑废弃物综合利用项目完工验收; 完成清运 (预留本项目后续新建项目回用的再生建材除外); 其他: / 。

四、签约合同价

1、合同价款 (大写): 叁佰叁拾柒万壹仟柒佰圆零柒角捌分 ;

(小写): 337.170078 万元 (¥ 3371700.78 元);

其中: (1) 拆除施工费用 (小写): / ;

(2) 建筑废弃物处理费 (小写): / ;

(3) 建筑废弃物运输费 (小写): / ;

(4) 核减金额 (建筑废料回收费用) (小写): / ;

注项目单价, 详见承包人的投标报价书。

2、工程量按实际发生的人工、机械台班计算，发包方和承包方应现场签字确认，数据以监理公司核定的数量为准，工作量登记表甲方持贰份，乙方持壹份，监理公司存壹份。

3、本合同价为暂定价，结算按照实际发生的工程量、承包人的中标单价计算，最终结算价以造价审计部门或第三方造价咨询报告为准。

五、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

1. 本合同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 合同协议书；
3. 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4. 合同补充条款；
5. 合同专用条款；
6. 合同通用条款；
7. 本项目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8. 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9.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0. 测绘机构正式测绘报告；
11.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2.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项目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六、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项目实施资金以及按要求办理建筑物拆除及建筑废弃物综合利用项目备案，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建筑物拆除、建筑废弃物清运及综合利用，确保项目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项目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5 年 1 月 6 日；

订立地点：坂田街道办事处；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

九、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叁份，承包人执叁份，监理单位执贰份。

发\\包\\人\\: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办事处 (公章) 承\\包\\人\\: 深圳市红头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组\\织\\机\\构\\代\\码\\: 91440300MA5F7AYD86

地 址: _____ 地 址: 深圳市光明区光明街道东周社区木墩村新南区 452 栋 201

邮\\政\\编\\码\\: _____ 邮\\政\\编\\码\\: 518112

法定\\代\\表\\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 徐楚超
委\\托\\代\\理\\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传 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账 号: _____ 账 号: 44250100010000002234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承\\包\\人\\: 深圳市久荣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组\\织\\机\\构\\代\\码\\: 91440300MACXPR7343

地 址: _____ 地 址: 深圳市光明区新湖街道楼村社区果场路马头岭牧禾科技产业园B栋1层

邮\\政\\编\\码\\: _____ 邮\\政\\编\\码\\: 518112

法定\\代\\表\\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 李佳伟

委\\托\\代\\理\\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传 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深圳光明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账 号: _____ 账 号: 7550214000000008486

(注: 承包人为联合体时签署此页)

4 承包人

4.2 承包人的工作

(1) 承包人完成工作的要求:

③ 承包人向发包人提供施工场地办公和生活的房屋及设施, 费用承担方式为: 承包人承担。

⑧ 承包人应在 项目竣工验收合格后 28 天内前向发包人提交 2 套完工资料。

⑨ 约定承包人应做的其他工作: 无

4.3 项目经理的任命

(2) 承包人任命的项目经理姓名: 许勇锋, 资格证书号: 粤 2442021202218273。

(3) 承包人的项目经理与投标文件的承诺不一致, 或项目经理未及时到位, 或同时兼任承包人其它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的, 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每次 5 万元。

4.4 项目经理的更换

(2) 承包人未经监理工程师及发包人同意更换项目经理的, 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10 万元 / 次。

(3)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 监理工程师应在承包人接到第二次更换通知第 29 日书面通知该项目经理停止工作, 并指示暂时停止施工。按照 12.2 款[承包人原因引起的暂停施工]处理。

4.6 施工管理人员

(3) 承包人的管理人员在施工期间出现以下情况, 应承担的违约责任:

① 承包人的项目管理机构设置与投标文件的承诺不一致的, 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10 万元;

② 承包人的主要施工管理人员不到位的, 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5 万元 / 人次;

完工验收表

龙岗区建筑物拆除及综合利用项目完工验收表

项目名称	坂田街道 2025 年市容秩序整治及违法建筑拆除工程-11 标段		编号	
项目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辖区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办事处			
监理单位	深圳市国联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承包单位	综合利用单位	深圳市久荣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新地建设科技（深圳）集团有限公司		
	运输单位			
开工日期		2025 年 01 月 08 日	完工验收日期	2026 年 01 月 07 日
验收内容	该项目已于 2026 年 01 月 07 日按要求完成合同的全部内容。			
验收意见	该项目已完工，符合合同约定要求，验收合格。			
验收单位	综合利用单位（盖章）	施工单位（盖章）	运输单位（盖章）	
	项目负责人：李经纬 日期：2026.1.7	项目经理：张勇 日期：2026.01.07	项目负责人： 日期：	
	监理单位（盖章）	建设单位（盖章）	街道（盖章）	
	项目总监：张悦 日期：2026.01.07	项目负责人：王... 日期：2026.01.07	见证人： 日期：2026.01.07	

履约评价报告

龙岗区建设工程承包商完成履约评价表

建设单位 (评价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办事处		评价期限	2026年1月7日至2026年3月31日	
承包商 (评价对象)	新地建设科技(深圳)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商类别	☐ 勘察 ☐ 设计 ☒ 施工 ☐ 监理 ☐ 造价咨询 ☐ 招标代理 ☐ 审图机构	
承包商 资质等级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 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三级		承包商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新桥街道黄埔社区上南寮盛路20号东环路289-7号	
法定代表人	徐凯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F7AYD86	
工程名称	坂田街道2025年市容秩序整治及违法建筑拆除工程-II标段		项目负责人	许勇锋	
标段编号			工程合同价	337.170078 (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5年1月8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6年1月7日	合同工期	365 (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5年1月8日	实际竣工日期	2026年1月7日	实际工期	365 (天)
工程节点履约评价得分情况					
序号	分 项 内 容			得分	总得分
1	人员和资源配置			15	92
2	技术经济实力			15	
3	施工过程管理			35	
4	进度控制			8.5	
5	配合与服务			12.5	
6	资金支付			6	
监理单位意见 (适用于施工履约评价): 本工程按合同约定, 正常完成施工任务。 履约评分为92分。					
建设单位对承包商履约的总体评价: 优					
评价等级	☒ 优秀 (总分 $N \geq 90$ 分) ☐ 良好 ($80 \leq N < 90$ 分) ☐ 合格 ($60 \leq N < 80$ 分) ☐ 不合格 ($N < 60$ 分)				
备注					

附件 2:

龙岗区建设工程承包商（施工）履约评分标准表

评价形式	☐ 单项工程定期履约评价 ☒ 单项工程最终履约评价		
工程名称	坂田街道 2025 年市容秩序整治及违法建筑拆除工程-11 标段	承包商	新地建设科技（深圳）集团有限公司
总得分		评价等级	☒ 优秀 ☐ 合格 ☐ 不合格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办事处	评价时间	2026 年 4 月 16 日

序号	分项内容	满分值	评价指标	扣分标准	得分
一	机构人员配备	15			
1	项目经理	8	与投标承诺或合同是否一致	2	2
			是否有常驻现场	2	2
			是否称职	2	2
			是否有未经批准擅自更换项目经理	2	2
2	其他管理人员	4	与投标承诺或合同是否相符	1	1
			是否按规定到位	1	1
			人员专业、数量是否满足工程要求	1	1
			是否具有相应的管理能力	1	1
3	工程作业人员	3	是否有进行教育培训考核	1	1
			特种工种是否有持证上岗	1	1
			业务素质是否良好	1	1
二	技术经济实力	15			
4	财务支付	4	财务履约能力是否良好	2	2
			是否有及时支付各项费用开支	2	2
5	技术实力	6	是否有相应的技术实力履行合同	2	2
			施工总体部署、方法及程序是否优化合理	2	2
			施工重点、难点问题是否能有效解决	2	2
6	机械、材料	3	机械设备是否有按投标承诺或合同配置	1	1
			机械、材料是否有按工程需求及时进出施工现场	2	2
7	应急处置	2	是否有建立应急预案和工作机构	1	1
			例行、随时、紧急发生事件是否能高效处理	1	1
三	施工过程管理	40			
8	施工质量	15	组织的任何一项施工验收是否能一次性验收合格	7.5	6
			是否有使用不合格材料设备或偷工减料	7.5	7.5
9	施工安全	15	施工安全措施是否完善	5	3.5
			施工安全防护设施是否到位	5	4.5
			是否有存在施工安全隐患	5	4.5
10	文明施工	4	施工场地总体布置是否合理	2	2
			施工现场及周边环境是否良好	2	1.5
11	成本管控	6	是否有合理控制工程成本和主动提出优化节约方案	2	1.5
			是否做到按合同要求办理工程变更（含签证）、工程结算等手续	2	2
			工程量、变更签证和预结算是否准确、实事求是	2	2

四	进度控制	10			
12	工期控制	10	是否有主动控制工程的各阶段工期	5	4
			是否有承包商原因导致实际工期超过合同工期	5	4.5
五	配合与服务	14			
13	履约准备	2	是否能够及时地按照要求提交履约保函、签订合同，并充分地做好履约准备	2	2
14	工程分包	4	劳务、专业工程是否有按规定进行分包	2	2
			总承包商对分包商是否有进行全面有效的管理	2	2
15	竣工移交	5	竣工资料是否齐全、规范	2	2
			是否能够认真主动地按合同要求办理工程竣工移交手续	2	2
			竣工结算资料是否按合同要求及时提交	1	1
16	配合情况	2	是否能够认真主动地配合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工作	2	1.5
六	资金支付	6			
17	工资支付	2	是否有发生过因拖欠劳务工工资引发投诉或群体性上访	2	2
18	工程款支付	2	是否有发生过因拖欠分包商工程款引发投诉上访	2	2
19	材料款支付	2	是否有发生过因拖欠供应商材料款引发投诉上访	2	2
注：1、工程建设单位可结合其工程特点和具体要求，增加和量化具体评分指标，制定评分表，并按百分制将分项分值以百分比折算后进行调整。					
2、规定的评分指标中，招标文件或合同无委托实施的内容，不计入评分，其分值按百分比折算后计入其他指标中或对总得分按百分比进行折算。					

2、企业业绩

附件 2：企业业绩

投标人：

- | |
|--|
| <p>1、工程名称：光明区光明街道白花片区连片产业用地土地整备项目北片区清拆工程 I 标段，合同价：2132.023439 万元，竣工验收时间：2025.09.15；</p> <p>2、工程名称：轨道 13 号线及沿线(含车辆段)项目一公明范围沿线地块清拆清运工程(上村社区第 II 标段)，合同价：756.524239 万元，竣工验收时间：2022.05.15；</p> <p>3、工程名称：玉塘街道 2023 年查违清拆及市容环境整治工程，合同价：640.00 万元，竣工验收时间：2024.03.20；</p> |
|--|

填表说明：

- 1、本表不可扩展，投标人填报的业绩最多为 3 项。（所提供表格无需加盖公章）
- 2、按本表所填报的顺序随表提供证明资料原件扫描件；提供证明材料不齐全或模糊不清，将不予认可。
- 3、提供近 5 年内（计算时间从截标之日起倒推，以竣工验收时间为准）投标人自认为最具有代表性的已完工类似工程施工业绩（不超过 3 项，并提供目录，超过部分按提供资料前 3 项计取），证明材料为施工合同及竣工验收证明（应体现工程名称、项目概况、建设规模、合同价、单位名称、合同签订时间等、竣工验收报告）；竣工验收报告未体现时间的，则不予统计此项业绩。（如投标人为联合体，则联合体牵头单位提供）

同类工程业绩证明资料

(1) 光明区光明街道白花片区连片产业用地土地整备项目北片区清拆工程I标段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东·深圳市)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

请输入关键词

搜索

首页
 交易公告
 政策法规
 信息公开
 交易大数据
 监管信息
 营商环境
 交易智库
 关于我们

当前位置: 首页/交易公告/建设工程

光明区光明街道白花片区连片产业用地土地整备项目北片区清拆工程I标段

发布时间: 2023-10-11
 信息来源: 本站
 浏览次数: 522

招标项目编号:	44038720230017003
招标项目名称:	光明区光明街道白花片区连片产业用地土地整备项目北片区清拆工程I标段
标段名称:	光明区光明街道白花片区连片产业用地土地整备项目北片区清拆工程I标段
项目编号:	44038720230017
公示时间:	2023-10-11 17:44至2023-10-16 17:44
招标人:	深圳市深业明瑞投资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人:	深圳市红头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万元):	2132.023439万元
中标工期:	30天
项目经理:	周军
资格等级:	一级
资格证书编号:	粤1512015201519383
是否暂定金额:	否

定标结果列表
 第1大轮投票表

编号	投标单位	得票数	排名
H	深圳建安置业工程有限公司	0	0
M	深圳市平之梦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0	0
T	深圳市深安企业有限公司	0	0
R	深圳市焕升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0	0
G	深圳市龙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0	0
I	深圳市文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0	0
F	深圳市双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0	0
A	中深建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0	0
B	深圳市诚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0	0
O	中伟建(深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0	0
C	深圳市润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0	0
K	深圳市科工建设有限公司	0	0
S	深圳市宏运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0	0
J	深圳市东远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0	0
L	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0	0
Q	深圳市君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0	0
D	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0	0
P	深圳市红头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7	1
E	广东中人集团建设有限公司	7	1
N	深圳市宝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7	1

抽签号: 54

序号	投标人名称	投标时间	中标候选人
0	深圳市红头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3-09-28 16:00:50	☒
1	广东中人集团建设有限公司	2023-09-27 22:11:36	☐
2	深圳市宝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23-09-28 14:59:09	☐

<https://www.szggzy.com/jygg/details.html?contentId=1940199>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44038720230017003001

标段名称: 光明区光明街道白花片区连片产业用地土地整备项目北片区清拆工程I标段

建设单位: 深圳市深业明瑞投资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红头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 2132.023439万元

中标工期: 30天

项目经理(总监): 周军



本工程于 2023-09-21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3-10-16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3-10-17

查验码: 1934909448013790 查验网址: <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_____

深圳市光明区建设工程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示范文本)

工程名称：光明区光明街道白花片区连片产业用地土地整备

项目北片区清拆工程I标段

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光明街道白花社区

发 包 人 (甲方)：深圳市深业明瑞投资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乙方)：深圳市红头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深圳市深业明瑞投资有限公司

承包人(乙方): 深圳市红头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姓名: 周军 资格等级: 一级建造师 证书号码: 粤 1512015201519383

本工程于 2023 年 9 月 21 日公开招标，确定由承包人承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的招标文件要求，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建设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协议。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光明区光明街道白花片区连片产业用地土地整备项目北片区清拆工程I标段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光明街道白花社区

工程内容：光明区光明街道白花片区连片产业用地土地整备项目北片区清拆工程I标段

层/幢: 详见测绘报告。

建筑面积: 约 37.54 万 m²。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

资金来源: 企业自筹

二、工程承包范围（可依设计文件列明项目所需施工内容）

本工程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1、拆除范围内的所有建筑物、构筑物、附属物、设施、设备等的拆除（拆除至原始地面）；

2、拆除物的处理、清运及废弃物综合处理与利用、场地平整等。

3、拆除过程中涉及安全的论证评审须邀请专家论证。

4、周边业主及相关部门的沟通协调工作。

5、完成本项目的备案工作。

6、其他发包人指定的其他工作。

7、具体工程内容详见合同条款、工程量清单等本项目相关文件，最终以实际发生的为准。承包单位不得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须执行的不可或缺的附带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1) 房屋建筑、装饰、安装工程：（可在□内打√、选填相应工程量，表中所列参考选项为项目主要承包内容，实际可依设计工程规模、项目特征等补充、扩展）

□土石方工程	□土方: _____ m ³ □石方: _____ m ³ □运距: _____ km	□门窗工程	□门窗面积: _____ m ²
□边坡与基坑支	□边坡长度: _____ m	□建筑智能工	□综合布线系统

护工程	☐ 边坡高度: _____ m ☐ 基坑周长: _____ m ☐ 基坑深度: _____ m	程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他配套硬件、软件工程
☐ 地基与基础工程	☐ 桩基类型: 桩径/数量: _____ mm/____根 设计桩长: _____ m ☐ 其他基础形式:	☐ 通风空调工程	☐ 使用面积: _____ m ² ☐ 冷负荷: _____ RT (冷吨)
☐ 主体结构工程	☐ 钢筋混凝土 ☐ 砌体 ☐ 钢结构 ☐ 网架 ☐ 索膜结构	☐ 景观绿化工程	☐ 面积: _____ m ²
☐ 装饰、装修及幕墙工程	☐ 装修面积: _____ m ² ☐ 幕墙: _____ m ²	☐ 电梯工程	☐ 升降电梯: _____ 部 ☐ 自动扶梯: _____ 部
☐ 屋面与防水工程	☐ 屋面构造层面积: _____ m ² ☐ 防水层面积: _____ m ²	☐ 消防工程	☐ 消防水系统 ☐ 消防电系统
☐ 给排水工程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管网	☐ 燃气工程	☐ 户数: _____ 户 ☐ 管长: _____ m
☐ 电气工程	☐ 强电系统 ☐ 弱电系统	☐ 其他房建及配套工程	☐ 高低压配电、外线电缆工程 ☐ 其他:
☐ 建筑节能	☐ 屋面节能工程 ☐ 外墙节能工程 ☐ 机电设备节能工程 ☐ 其他节能配套设施工程	☐ 其他通用安装工程	☐

(2)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 (可在□内打√、选填相应工程量, 表中所列参考选项为项目主要内容, 实际可依设计工程规模、项目特征等补充、扩展)

☐ 七通一平工程	☐ 面积: _____ 万 m ²	☐ 海绵城市工程	☐ 面积: _____ 万 m ²
☐ 挡墙护坡工程	☐ 厚×高: _____ m×____m 总长: _____ m	☐ 燃气工程	☐ 最大管径: DN _____ mm 总长: _____ m
☐ 软基处理工程	☐ 面积: _____ 万 m ²	☐ 地下综合管廊工程	☐ 矩形断面 总宽×高: _____ m×____m 舱数: _____ 舱 总长: _____ m ☐ 其他断面形式:
☐ 道路工程	☐ 沥青混凝土路面 ☐ 水泥混凝土路面 ☐ 宽: _____ 总长: _____ m	☐ 路灯工程	☐ _____ 座
☐ 桥梁工程	☐ 最大单跨跨度: _____ m 桥宽: _____ m 总长: _____ m	☐ 交通设施工程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 隧道工程	☐ 洞宽×高: _____ m×____m 总长: _____ m	☐ 通信管道工程	总长: _____ m
☐ 给水管道工程	☐ 最大管径: DN _____ mm 总长: _____ m	☐ 电力管道工程	总长: _____ m
☐ 排水管道工程	☐ 雨水管: 最大管径: d _____ mm 总长: _____ m ☐ 污水管: 最大管径: d _____ mm 总长: _____ m	☐ 生活垃圾处理工程	☐ 填埋处理规模: _____ t/d ☐ 焚烧处理规模: _____ t/d
☐ 渠涵工程	结构形式: _____	☐ 园林绿化工程	☐ 面积: _____ m ²

	☐ 钢筋混凝土 ☐ 砌体 □宽×高: ____ m×____ m 总长: ____ m		
□水处理工程	☐ 水厂及配套工程 处理规模: ____ 万 m ³ /d ☐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处理规模: ____ 万 m ³ /d ☐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处理规模: ____ t/d ☐ 除臭工程 处理规模: ____ 万 m ³ /h	□轨道交通工程	总长: ____ km ☐ 车站: ____ 座 ☐ 车辆段: ☐ 其他辅助设施工程:
□泵站及其他加压构筑物工程	☐ 给水泵站 处理规模: ____ 万 m ³ /d ☐ 雨水泵站 处理规模: ____ 万 m ³ /d ☐ 污水泵站 处理规模: ____ 万 m ³ /d ☐ 其他加压构筑物(高位水池等) 公称容积: ____ 万 m ³	□其他市政及配套工程	

(3) 其他工程

三、承包合同价及支付方式

(一) 该拆除工程为总价包干合同, 合同总价为: _____/

(二) 计价方式: 本合同为清包工性质(无工程材料), 包人工包机械包辅材。

(三) 付款方式:

本工程按月支付进度款。每月 25 日前中标人提出已完工工程量计价申请, 经甲方委托的监理单位及甲方审核确认后, 甲方按实际完成工程量金额直接抵扣对应拆除项目的资产残余价值(残值按照投标报价的残值费用为准)所得金额的 80% 向乙方支付进度款, 直至支付工程进度款至合同价的 80% 时甲方暂停支付, 待本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并经相关机构依法审计结算完成后, 甲方按多退少补的原则支付至审定金额的 100%。

上述费用支付须严格按照光明区光明街道白花片区连片产业用地土地整备项目指挥部支付程序办理支付手续, 因乙方违反该支付程序导致甲方逾期付款的, 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乙方应提供足额、合法的发票等相应请款资料。因乙方提供实际完成工程量、请款单、发票及请款资料不全、不准确和不及时导致的付款延迟, 概由乙方自行承担责任。

四、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 2023 年 11 月 1 日 (以监理单位签发的开工令日期为准)

竣工日期: 2023 年 11 月 30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30 日历天

五、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目标：合格（乙方根据工程量清单拆除至地面正负零位置（如有地下室则拆除至地下室底板），清拆物全部清理出现场，保证做到工完场清，且不得对清拆范围外相邻建筑物等造成安全质量影响。满足深规划资源（2020）667号文中《深圳市储备土地管理与监管工作指引（试行）》中关于深圳市储备土地验收、入库的要求。）

工程创优目标：L

六、合同价款

人民币（大写）贰仟壹佰叁拾贰万零贰佰叁拾肆元叁角玖分（¥21320234.39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贰佰壹拾柒万玖仟肆佰叁拾肆元捌角叁分（¥2,179,434.83元）；

（2）☐工程保险费：（由发包人投保不勾选）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3）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4）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5）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6）奖励金：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7）其他：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下浮比例为投标总价的净下浮率，即净下浮率=[1-(投标总价-不可竞争费)/(公示的招标控制价-不可竞争费)]*100%，不可竞争费不下浮。本工程净下浮率为：29.85%。

最终结算价格以相关机构审定（审核）结论为准。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1. 合同协议书及双方签订的补充协议；
2. 中标通知书（详见附件1）；

3. 投标函及其附件（含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书面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如果有）；

4. 招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规定；

5. 补充合同条款；

6.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7. 通用合同条款；

8. 技术标准和规范（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9. 图纸（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10. 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11. 工程质量保修书；

12.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签认的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双方协商一致且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条款及其附件、补充条款及其附件（如果有）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中有关词语含义与《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定义相同。

九、双方承诺

1、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捌份，发包人陆份，承包人贰份。

十一、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3年10月30日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起生效。

发 包 人：深圳市深业明瑞投资有限公司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承 包 人：深圳市红头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住 所：深圳市光明区光明街道东周社区木墩村新南区 452 栋 201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755-23198135

传 真：0755-23242972

开 户 银 行：中国银行深圳宝源支行

账 号：756276928220

邮 政 编 码：518107

备案意见：

经 办 人：

备案机构（公章）

年 月 日

工程完工证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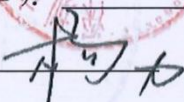
建设单位：深圳市深业明瑞投资有限公司

由 新地建设科技（深圳）集团有限公司（施工单位）施工
的 光明区光明街道白花片区连片产业用地土地整备项目
北片区清拆工程 I 标段 工程于 2025 年 9 月 15 日施工完成
（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设计图纸及施工合同）。请建设单位
给予证明。

施工单位（公章）：
项目经理： 
日期： 2025.9.15

监理单位（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日期： 2025.9.15

建设单位意见： 同意工程完工申报

建设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日期： 2025.9.15

(3) 轨道 13 号线及沿线(含车辆段)项目—公明范围沿线地块清拆清运工程（上村社区第 II 标段）



首页 > 项目数据 > 项目详情 >

手机查看

轨道13号线及沿线(含车辆段)项目—公明范围沿线地块清拆清运工程

广东省-深圳市

项目编号	4403122009240001	省级项目编号	4403122009219901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公明街道市政管理和建设工程事务中心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MB2C1907-7
项目分类	其他	建设性质	拆除
总面积(平方米)	--	总投资(万元)	5535.6
立项级别	地市级	立项文号	深光土整组(2020)14号



工程基本信息 招标投标信息 合同登记信息 施工图审查 施工许可 竣工验收

数据等级 ?	中标单位	招标类型	招标方式	中标日期	中标金额(万元)	中标通知书编号	省级中标通知书编号	详情
B	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	公开招标	2020-10-27	877.82	4403122009240001-BD-003	4403122009219901-BD-003	查看
B	中深建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	公开招标	2020-10-28	2590.73	4403122009240001-BD-002	4403122009219901-BD-001	查看
B	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	公开招标	2020-10-27	853.36	4403122009240001-BD-001	4403122009219901-BD-002	查看
B	深圳市红头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华威环保建材有限公司	施工	公开招标	2021-12-29	756.52	4403122009240001-BD-004	4403122009219901-BD-004	查看

轨道13号线及沿线(含车辆段)项目—公明范围沿线地块清拆清运工程

广东省-深圳市

招标投标信息详情

项目名称	轨道13号线及沿线(含车辆段)项目—公明范围沿线地块清拆清运工程		
工程名称	轨道13号线及沿线(含车辆段)项目—公明范围沿线地块清拆清运工程(上村社区第II标段)		
中标通知书编号	4403122009240001-BD-004	省级中标通知书编号	4403122009219901-BD-004
招标类型	施工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日期	2021-12-29	中标金额(万元)	756.52
建设规模	--		
面积(平方米)	--		
招标代理单位名称	深圳市深建咨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EHCM14
中标单位名称	深圳市红头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华威环保建材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F7AYD86
项目负责人	罗朝泉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身份证号码	441502*****50	记录登记时间	2021-12-29
数据来源	共享交换	数据等级	B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44038720200110005001

标段名称: 轨道13号线及沿线(含车辆段)项目一公明范围沿线
地块清拆清运工程(上村社区第II标段)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公明街道办事处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红头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华威环保
建材有限公司

中标价: 756.524239万元

中标工期: 60天

项目经理(总监): 罗朝杲



本工程于 2021-12-17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
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2-01-04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
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2-01-13



查验码: 7887336417019487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

GMGCSG-2021-01

工程编号: 44038720200110

合同编号: _____

深圳市光明区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轨道 13 号线及沿线(含车辆段)项目—公明范围沿
线地块清拆清运工程(上村社区第 II 标段)

工程地点: 光明区公明街道上村社区

发 包 人: 深圳市光明区公明街道办事处

承 包 人: 深圳市红头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光明区公明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红头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姓名: 罗朝杲 资格等级: 二级 证书号码: 粤 2442020202118808

本工程于 2022 年 1 月 4 日公开招标, 确定由承包人承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的招标文件要求，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建设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协议。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轨道 13 号线及沿线(含车辆段)项目一公明范围沿线地块清拆清运工程(上村社区第 II 标段)

工程地点：光明区公明街道上村社区

工程内容: 本项目位于公明街道, 拟建设内容包括轨道 13 号线及沿线(含车辆段)项目一公明范围沿线地块清拆清运工程(上村社区第Ⅱ标段)等。总投资 920 万元, 招标估价 875.196992 万元。

结构形式: _____

层 / 幢: _____

建筑面积: _____平方米;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_____

资金来源: 政府财政投资 100%

二、工程承包范围（可依设计文件列明项目所需施工内容）

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轨道 13 号线及沿线(含车辆段)项目—公明范围沿线地块清拆清运工程(上村社区第Ⅱ标段)的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所有内容,具体以工程量清单为准。

(1) 房屋建筑、装饰、安装工程：（可在□内打√、选填相应工程量，表中所列参考选项为项目主要承包内容，实际可依设计工程规模、项目特征等补充、扩展）

□土石方工程	□土方: _____ m ³ □石方: _____ m ³ □运距: _____ km	□门窗工程	□门窗面积: _____ m ²
--------	---	-------	-----------------------------

☐ 边坡与基坑支护工程	☐ 边坡长度: _____ m ☐ 边坡高度: _____ m ☐ 基坑周长: _____ m ☐ 基坑深度: _____ m	☐ 建筑智能工程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他配套硬件、软件工程
☐ 地基与基础工程	☐ 桩基类型: 桩径/数量: _____ mm/____根 设计桩长: _____ m ☐ 其他基础形式:	☐ 通风空调工程	☐ 使用面积: _____ m ² ☐ 冷负荷: _____ RT (冷吨)
☐ 主体结构工程	☐ 钢筋混凝土 ☐ 砌体 ☐ 钢结构 ☐ 网架 ☐ 索膜结构	☐ 景观绿化工程	☐ 面积: _____ m ²
☐ 装饰、装修及幕墙工程	☐ 装修面积: _____ m ² ☐ 幕墙: _____ m ²	☐ 电梯工程	☐ 升降电梯: _____ 部 ☐ 自动扶梯: _____ 部
☐ 屋面与防水工程	☐ 屋面构造层面积: _____ m ² ☐ 防水层面积: _____ m ²	☐ 消防工程	☐ 消防水系统 ☐ 消防电系统
☐ 给排水工程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管网	☐ 燃气工程	☐ 户数: _____ 户 ☐ 管长: _____ m
☐ 电气工程	☐ 强电系统 ☐ 弱电系统	☐ 其他房建及配套工程	☐ 高低压配电、外线电缆工程 ☐ 其他:
☐ 建筑节能	☐ 屋面节能工程 ☐ 外墙节能工程 ☐ 机电设备节能工程 ☐ 其他节能配套设施工程	☐ 其他通用安装工程	☐

(2)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 (可在□内打√、选填相应工程量,表中参考选项

为项目主要承包内容,实际可依设计工程规模、项目特征等补充、扩展)

☐ 七通一平工程	☐ 面积: _____ 万 m ²	☐ 海绵城市工程	☐ 面积: _____ 万 m ²
☐ 挡墙护坡工程	☐ 厚×高: _____ m×_____m 总长: _____ m	☐ 燃气工程	☐ 最大管径: DN _____mm 总长: _____ m
☐ 软基处理工程	☐ 面积: _____ 万 m ²	☐ 地下综合管廊工程	☐ 矩形断面 总宽×高: _____m×_____m 舱数: _____ 舱 总长: _____ m

			□其他断面形式:
□道路工程	□沥青混凝土路面 □水泥混凝土路面 □宽: _____m 总长: _____m	□路灯工程	□ _____座
□桥梁工程	□最大单跨跨度: _____m 桥宽: _____m 总长: _____m	□交通设施工程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隧道工程	□洞宽×高: _____m×_____m 总长: _____m	□通信管道工程	总长: _____m
□给水管道工程	□最大管径: DN_____mm 总长: _____m	□电力管道工程	总长: _____m
□排水管道工程	□雨水管: 最大管径: d_____mm 总长: _____m □污水管: 最大管径: d_____mm 总长: _____m	□生活垃圾处理工程	□填埋处理规模: _____t/d □焚烧处理规模: _____t/d
□渠涵工程	结构形式: □钢筋混凝土 □砌体 □宽×高: _____m×_____m 总长: _____m	□园林绿化工程	□面积: _____m ²
□水处理工程	□水厂及配套工程 处理规模: _____万 m ³ /d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处理规模: _____万 m ³ /d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处理规模: _____t/d □除臭工程 处理规模: _____万 m ³ /h	□轨道交通工程	总长: _____km □车站: _____座 □车辆段: □其他辅助设施工程:
□泵站及其他加压构筑物工程	□给水泵站 处理规模: _____万 m ³ /d □雨水泵站 处理规模: _____万 m ³ /d □污水泵站	□其他市政及配套工程	

处理规模：_____万 m ³ /d □其他加压构筑物（高位水池等）公称容积：_____万 m ³		
--	--	--

(3)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以监理人签发的开工令日期为准）

竣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60_____

四、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目标：_____合格_____

工程创优目标：_____

五、合同价款

人民币（大写）柒佰伍拾陆万伍仟贰佰肆拾贰元叁角玖分（¥7565242.39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壹拾伍万贰仟肆佰玖拾伍元零肆分（¥152495.04 元）；

(2) ☒ 工程保险费：（由发包人投保不勾选）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3)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4)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5)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6) 奖励金：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7) 其他：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下浮比例为投标总价的净下浮率，即净下浮率=[1-(投标总价-不可竞争费)/(公示的招标控制价-不可竞争费)]*100%，不可竞争费不下浮。本工程净下浮率为：13.8%。

项目清拆后产生的残值以甲方委托第三方出具的正式残值评估报告为准，残值须予以在工程款中抵扣或上缴国库。

最终结算价格以相关机构审定（审核）结论为准。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1. 合同协议书及双方签认的补充协议；
2. 中标通知书（详见附件1）；
3. 投标函及其附件（含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书面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如果有）；
4. 招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规定；
5. 补充合同条款；
6.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7. 通用合同条款；
8. 技术标准和规范（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9. 图纸（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10. 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11. 工程质量保修书；
12.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签认的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双方协商一致且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条款及其附件、补充条款及其附件（如果有）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中有关词语含义与《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定义相同。

八、双方承诺

- 1、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 2、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壹拾贰 份，正本 贰 份，发包人 壹 份，承包人 壹 份，副本 拾 份，发包人 陆 份，承包人 肆 份。

十、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 2022 年 1 月 24 日

合同订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公明街道办事处。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发 包 人： 深圳市光明区公明街
道办事处（公章）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承 包 人： 深圳市红头船建设集团有限
公司（公章）

住 所： 深圳市光明区光明街道东周
社区木墩村新南区 452 栋 201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0755-23198135

传 真： 0755-23242972

开 户 银 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账 号： 44250100010000002234

邮 政 编 码： 518107

备案意见：

经 办 人：

备案机构（公章）

年 月 日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轨道 13 号线及沿线 (含车辆段) 项目一公明范围沿线地块清拆清运工程 (上村社区第 II 标段)

验收日期: 2022 年 5 月 15 日

建设单位: (章) 深圳市光明区公明街道办事处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轨道13号线及沿线 (含车辆段)项目一 公明范围沿线地块 清拆清运工程(上村 社区第II标段)	工程地点	公明街道上村社区
工程规模	21栋房屋清拆清 运, 总建筑面积 17068.72m2	工程造价 (万元)	756.524239
结构类型	钢筋混凝土结构、 铁皮棚和砖墙铁皮 顶复合结构	工程用途	轨道交通附属征拆用地
施工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登记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公明街道办事处		
建筑测绘单位	深圳市南湖勘测技 术有限公司	资质证号	/
	深圳市红头船建设 集团有限公司		91440300M A5F7A YD86
施工单位(章)	/		/
	/		/
监理单位	深圳市建力建设监 理有限公司		91440300279320465Y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项目测绘、监理等单位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张
副组长	田学敏
组员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拆除组	/	/
爆破组	/	/
其他	/	/

三、工程质量评定

专业工程名称	资料保证资料	外观资料评定	实测资料评定	评定等级
清拆清运工程	合格	合格	合格	/
爆破工程	/	/	/	/
其他	/	/	/	/

四、验收（专业）组成员签名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	职务	签名
朱如	公明城子建办 冯			朱如
陈学东	深圳市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总 监		陈学东
罗朝果	深圳前海深港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罗朝果

五、工程竣工验收单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施工、监理、建设单位的合同履行情况良好，在各个环节各单位能遵守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强制性标准。施工、监理、建设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基本完整，验收组通过实地查验本工程质量达合格等级，验收组对本工程的竣工验收意见为合格。

验收日期：2022年5月15日

 建设单位（公章）	 监理单位（公章）	 施工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签名） 	 项目负责人（注册号、签名） 	 项目负责人：（签名） 

履约评价报告

附件

建设工程项目施工单位履约评价表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公明街道办事处		考核日期: 2023 年 3 月 21 日	
施工单位		深圳市红头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基本情况	工程名称	轨道13号线及沿线(含车辆段)项目-公明范围沿线地块清拆清运工程(上村社区第II标段)			
	合同金额	756.524239 万元			
	施工单位	深圳市红头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建力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工期	合同开工日期	2022 年 2 月 16 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2 年 5 月 15 日	
	合同工期	60 天	实际工期	89 天	
项目及分值	考核内容			得分	合计
人员配备及出勤情况 (10 分)	①是否按工程涉及的专业配备相应的专业施工人员:(3 分)			3	9
	②人员数量是否满足现场要求:(3 分)			2	
	③是否服从现场管理(4 分)			4	
进度控制情况 (10 分)	①进度是否如期完成:(3 分)			2	7
	②进度计划与实际不符时是否采取有效措施:(4 分)			3	
	③办理(审核)设计变更提供资料是否及时、有无影响进度。(3 分)			2	
质量控制情况 (25 分)	①是否严格按图纸和相关规范的质量要求组织施工:(5 分)			5	25
	②进场材料是否告知监理或甲方进行质量检验:(6 分)			6	
	③隐蔽工程部分是否告知监理或甲方现场监督:(4 分)			4	
	④是否出现质量事故。(10 分)			10	
投资控制和组织协调情况 (15 分)	①工程变更和签证是否按程序及时办理:(3 分)			2	14
	②是否认真参与工程例会:(2 分)			2	
	③是否与监理、甲方、设计及工程所在地相关单位保持良好的沟通和协调。(5 分)			5	
	④是否虚报工程进度(5 分)			5	
现场安全文明施工管理 (20 分)	①施工安全、文明措施是否落实:(6 分)			6	19
	②安全设施、标志、标牌是否齐全:(6 分)			6	
	③特种工是否持证上岗:(3 分)			2	
	④是否出现过安全事故。(5 分)			5	
工程资料管理情况 (20 分)	①工程资料是否与施工进度同步:(5 分)			4	19
	②是否配合及时办理工程竣工验收、完善工程结算资料:(10 分)			10	
	③是否提交虚假资料(5 分)			5	
考核成绩	93				
考核人	建设单位管理人员 签名(盖章) 姜 强				

说明: 1、评定等级: ☒ 优秀 (90≤总分≤100 分) ☐ 良好 (80 分≤总分≤89 分)
☐ 合格 (60≤总分≤79 分) ☐ 不合格 (总分≤59 分)

2、考评期内出现重大质量事故或安全事故,阶段性考评评为“不合格”;

3、考评评为“不合格”的,建设单位将约谈、警告施工单位,并且按合同有关条款进行处罚;

4、工程项目建设期内考评一次,施工单位一年内累计考评“不合格”二次(包括二次)以上的,将上报建设主管部门和办事处政府采购(招投标)小组办公室,建议取消其在本办事处预选承包商资格。对 200 万以上项目的施工单位考评按规定报新区建设局。

(3) 玉塘街道 2023 年查违清拆及市容环境整治工程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项目数据 > 项目详情 > 手机查看

玉塘街道2023年查违清拆及市容环境整治工程

广东省-深圳市

项目编号	4403122302030001	省级项目编号	4403122302010002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办事处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MB2C1677-9
项目分类	其他	建设性质	拆除
总面积(平方米)	--	总投资(万元)	2000
立项级别	地市级	立项文号	深光玉联纪(2023)1号

中国
外国
翰林院遗址
北京瑞安宾馆
北京市政府(原址)
奥林匹克生活街
人民共和国
项目地址: 玉塘街道

工程基本信息

招标投标信息

合同登记信息

施工图审查

施工许可

竣工验收

业绩技术指标

数据等级 ?

中标单位

招标类型

招标方式

中标日期

中标金额(万元)

中标通知书编号

省级中标通知书编号

详情

B

深圳市红头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

公开招标

2023-03-09

99.9

4403122302030001-BD-001

4403122302010002-BD-001

查看

招标投标信息详情

×

项目名称	玉塘街道2023年查违清拆及市容环境整治工程		
工程名称	玉塘街道2023年查违清拆及市容环境整治工程		
中标通知书编号	4403122302030001-BD-001	省级中标通知书编号	4403122302010002-BD-001
招标类型	施工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日期	2023-03-09	中标金额(万元)	99.9
建设规模	--		
面积(平方米)	--		
招标代理单位名称	深圳市德顺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F61PUX5
中标单位名称	深圳市红头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F7AYD86
项目负责人	罗朝果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身份证号码	441502*****50	记录登记时间	2023-03-09
数据来源	共享交换	数据等级	B

关闭

<https://jzsc.mohurd.gov.cn/data/project/detail?id=3019640>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44038720230002001001

标段名称: 玉塘街道2023年查违清拆及市容环境整治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办事处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红头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深建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 1920万元(1920万元(第一中标人: 深圳市红头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第二中标人: 中深建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第三中标人: 深圳潮汕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每个中标人暂定价640万元, 预算上限为1920万元, 以实际委托并完成的内容支付款项, 合同到期或服务预算到达上限时, 合同自动终止。))

中标工期: 合同有效期为一年。如在年度结束前合同费用已到达招标上限, 视为本次合同自动终止。如遇机构改革或发包方年度预算裁减等情况, 视情况进行调整或取消。

项目经理(总监): 杨南; 罗朝杲; 谢礼平

本工程于 2023-02-28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3-03-14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3-03-



合同编号: _____

合 同 书

玉塘街道城市建设办公室工程建设资料备案专用章			
备案编号	HTBA202303005		
备案人	杨红	备案日期	2023.3.27

工程名称: 玉塘街道 2023 年查违清拆及市容环境整治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

发 包 方: 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办事处

承 包 方: 深圳市红头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甲方（发包方）：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办事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40300MB2C167795

地址：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警民路 10 号

乙方（承包方）：深圳市红头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徐楚超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F7AYD86

地址： 深圳市光明区光明街道东周社区木墩村新南区 452 栋 201

甲乙双方经过招投标程序确认乙方为玉塘街道 2023 年查违清拆及市容环境整治工程项目的 3 名承包方之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及招标文件的内容，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签订本合同。双方就玉塘街道 2023 年查违清拆及市容环境整治工程相关事项作出约定。为明确双方权利义务关系，加快施工进度，确保施工安全和质量，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执行。

第一条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玉塘街道 2023 年查违清拆及市容环境整治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

承包范围：清拆、清运、市容环境整治

本工程为批量招标，确定由 3 名承包方负责玉塘街道 2023 年查违清拆及市容环境整治工程所涉及的工作任务，主要内容有：对辖区市容环境（六乱一超、乱推乱放、违规广告牌、乱搭建等）及违法建筑开展清拆整治工作。因招标时没有标底和图纸及具体施工范围，故作为 3 名承包方之一的乙方承包的具体工程内容及工程量以实际发生的为准。

注：本工程项目为清包工性质（无工程材料），项目施工中拆除所有各类废旧物归乙方处理或由甲方指定乙方交付给违法建设行为人自行处理，交由乙方处理的，乙方需按第三方评估公司确定的残值转入甲方指定账户。

第二条 工程质量要求

工程质量达到“合格”标准。乙方按甲方的要求进行市容环境整治、违法建筑开展清拆政治工作，确保清拆整治范围整洁干净，拆除的窝棚、书报亭及户外广告等所有拆除物全部清理出现场，保证做到工完场清，但不得对建筑物及相邻物造成安全质量影响。

第三条 合同价及支付方式

（一）合同价：由3名承包方负责的玉塘街道2023年查违清拆及市容环境整治工程项目总预算上限为人民币壹仟玖佰贰拾万元整（小写：¥19200000.00），以实际委托并完成的內容支付款项。其中，每个承包方合同暂定价人民币陆佰肆拾万整（小写：¥6400000.00），包括清拆整治所有费、废弃物处理费、工人工资等一切相关费用。承包方必须遵守《玉塘街道2023年查违清拆及市容环境整治工程月度考核方案》。根据《玉塘街道2023年查违清拆及市容环境整治工程月度考核方案》的考核结果，甲方有权缩减调整承包方的工程范围，每个承包方的最终合同价根据甲方实际调整后的工程范围确定。

因“清拆工程项目”并非针对某一明确具体的工程项目而是包含了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内光明区玉塘街道办事处辖区所涉及的清拆清运、市容环境整治工程，由于清拆清运、市容环境整治目标及工程量不明确，故最终清拆清运、市容环境整治经费以实际所产生的费用为准。

（二）付款方式：根据实际完成的工程量结算工程价款。按甲、乙双方签字确认的具体雇用工人人数、机械使用的数量以及甲方委托的第三方造价公司出具审核（审计）报告等文件，由甲方及相关职能部门审查后按月支付。所有费用支付由乙方提供有效发票及请款资料后，甲方按照财政集中支付程序办理支付手续，如因财政支付审批流程导致的付款逾期的，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因乙方提供资料不全、不准确和不及时导致的付款延迟，概由乙方自行承担责任。

（三）计价方式：

1、本项目无标底和图纸及具体施工工程量，采用包工包料，按实结算。最终结算以甲方通过招标或直接委托的服务社会中介机构出具审核（审计）报告，由甲方审查后，报财政部门办理工程价款结算。

2、若公务活动以被拆除的建筑面积计算工程量和结算价款，由第三方测绘机构确定面积及结构，监理人见证测量过程，乙方按工程量进行结算，并由甲方委托的第三方造价

咨询机构按工程量进行结算审核。

3、其他类的公务活动，由甲方、乙方、监理等参与单位按机械台班及人工等共同确定工作量，乙方按当月《深圳建设工程价格信息》进行结算，并由甲方委托的第三方造价咨询机构按当月《深圳建设工程价格信息》进行结算审核。若当月《深圳建设工程价格信息》没有相关信息的，可参照近期信息价进行结算，如《深圳建设工程价格信息》无法体现的，通过市场询价确定。

(四)乙方同意将工程款支付到以下对应的账户：

承包方：深圳市红头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账 号：4425 0100 0100 0000 2234

户 名：深圳市红头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第四条 工程进度和工期

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时安排项目组工作人员进驻现场，办理拆除整治作业相关手续。乙方应在接管后按时完成拆除整治任务和场地清理工作，并按规定办理验收手续，按要求交付甲方。

乙方项目经理姓名：罗朝呈 资格等级：二级 证书号码：粤建安B(2021)0116749

开工日期：2023年3月20日（具体以监理单位开工令为准）；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365天或服务总预算到达上限壹仟玖佰贰拾万元）时止。

如遇机构改革或甲方年度预算裁减等情况，视情况进行调整或取消。

第五条 甲方权利和义务

1、甲方指定的工作人员为工程项目联系人，负责协调施工中有事宜并监督乙方的施工全过程。

2、甲方有权对拆除范围内施工现场的安全生产和文明施工进行检查，并及时督促乙方处理安全隐患和了解施工进度情况。甲方的监督并不构成对乙方合同义务的减少、豁免，也不构成甲方需对乙方的安全环保措施问题承担任何责任。

3、甲方协助乙方协调和处理施工拆除范围的停水、停电等，积极配合乙方完善拆除前期工作。

4、甲方协助乙方处理施工现场及周边居民因施工拆除造成的影响，确保拆除施工顺利进行。如因拆除涉及非拆除房屋受损需修复的，由乙方出资修复，甲方不再另行支付任何费用。

5、工程竣工后，甲方有权按照国家现行竣工、验收规范组织竣工验收。

6、甲方有权现场指挥乙方的工作，乙方应无条件服从甲方的指示。

7、甲方有权因政府政策、工程计划变更、或其他需要等原因单方解除合同。乙方开

始施工的，按照实际工程量进行结算，未开始施工的，甲方不支付任何费用，且乙方不得要求甲方承担任何责任。

8、甲方应根据乙方的实际完成工程量，按约定向乙方支付工程款。

第六条 乙方权利与责任

1、乙方必须具备合同约定的拆迁施工的经营执照，具有拆迁施工的技术资质和按规定完善相关施工资料提供甲方备案（附件2）。

2、乙方指定一名工作人员为工程项目负责人，全权负责工程拆除事宜并及时向甲方通报工程拆除情况，其应在工作时间保持可联系状态。项目负责人擅自离开施工现场，每发现一次，乙方应当向甲方支付1000元违约金。

3、乙方应严格按照安全生产规定，根据本项目实际情况以及甲方要求做出具体可行的施工方案，包括拆除顺序、工期计划、拆除机械、劳力组织、安全措施及应急预案等，并经甲方工程项目负责人签署后，于合同签订之日起三个工作日内或监理公司要求的时间内交付甲方所委托的监理公司负责审批和做好各项施工准备工作，并办理开工审批手续，待批准同意后方可开工和实施。乙方未按照合同约定，交付具体可行的施工方案给监理公司的，每逾期一天，应当向甲方支付2000元的逾期违约金，逾期超过十天，乙方应当向甲方支付实际逾期天数的违约金20000元，并且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4、乙方必须严格按已确定的施工组织方案和施工规范规定开展各项施工工作，切实做好各项工作的监督和检查，确保施工现场派驻足够的安全员监督施工。

5、乙方应严格按照各项安全操作条例和劳动保护条例等相关的法律法规组织施工，应按照相关要求购买建筑工程一切险种，并在进场前办理所有施工人员的工伤保险、社会保险和人身意外保险，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中，甲方不另行支付。在施工拆除过程中产生的所有安全事故（含意外风险事故、工伤事故、劳动纠纷、第三人人身财产损失等）及因安全事故引发的经济纠纷和法律责任，全部由乙方负责，与甲方无任何关系。乙方未按照合同约定的义务开展施工的，包括施工现场工作人员未采取安全防护措施进场施工，每发现一次，乙方应向甲方支付2000元的违约金，并且乙方应当按照合同约定立即改正。乙方拒绝改正，应当向甲方支付暂定合同价10%的违约金，且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取消乙方以后参与所辖区域拆除工程的承包资格。

6、乙方在拆除施工中，必须严格按工程施工规范持证上岗，加强施工管理和各项监督工作，确保该工程施工的项目负责人留守现场，协调处理各项工作。合同期间的物料管理及其一切事项，由乙方负责，与甲方无关。

7、乙方在进行拆除作业之前，必须做好工程现场的围栏及周边隔离保护和警示工作，并做好拆除现场的断水断电工作，杜绝一切无关或闲杂人员进入拆除工程现场；拆除作业须严格按照建设主管部门的管理要求进行。

8、乙方必须做好在拆除施工过程中的安全防护和文明施工措施，依法合理安排作业

时间，不得影响周围单位和群众作息、生活和生产。

9、乙方做好作业人员的安全教育、培训和安全交底工作，杜绝“三违”，严格执行《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安全条例》，并协调好与社区及相关方面的关系，遵守有关的管理规定，如发生安全事故、纠纷、经济责任和损坏周边及施工现场内的地上地下的非拆除范围的财产（如电力、通信、给排水、燃气管线及其配套设施和建筑、构筑物等）时，一切责任由乙方负责。

10、乙方负责解决拆除施工期间的生活用水用电，费用由乙方负责。食宿由乙方自理。本工程的场内治安、劳动保护、保险、安全防护、文明卫生、降尘降噪、运输车辆、机械工具等全部由乙方自行负责。

11、按约定的质量要求和期限，按时安全完成施工拆除和砖渣余土等所有拆除物清运工作，并及时清理现场，联系甲方组织验收和办理移交手续，交付甲方。否则，每逾期一天未完成施工拆除和砖渣余土等所有拆除物清运工作，乙方需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人民币2000元整。

12、拆除工程施工不得转包或分包。

13、乙方在每项拆除工程完成后，必须按甲方及监理单位的要求提交相应的工程资料，作为竣工资料归档；否则，每逾期一天提交，乙方需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人民币2000元整，且甲方有权取消乙方以后参与所有拆除工程的承包资格。

14、乙方在施工过程中拆除的材料不得任意堆放，不得影响交通和绿化景观，其建筑垃圾等相关拆除物应集中堆放，及时外运，在垃圾外运期间乙方应确保道路清洁、畅通，道路上洒落的建筑垃圾应当每天及时清理干净。所有的垃圾及拆除物清理干净后，方可验收。如违反此规定，受到行政处罚的，一切责任由乙方承担，与甲方无关。

15、如本合同解除或终止，乙方所有人员、设备必须在甲方发出书面通知后5个工作日内撤离施工现场。

16、乙方负责施工场地、出入口市政道路清洁。应做到安全、文明施工，满足甲方现场安全文明施工的管理要求，同时满足交通、环保等政府部门的规定要求，负责协调、办理施工区域与相关政府职能部门的关系与手续。

17、合同签订后三个工作日内，乙方应将用于本工程的机械、设备相关资料提交给甲方存档备查。为使本工程有质量的顺利完工，乙方用于本工程的相关机械、设备已使用年限不得超过三年，使用年限超过三年的，乙方应在甲方要求的期限内完成更换。

18、乙方不得以未支付承包费用为由，不履行合同约定的施工义务。

第七条 违约责任

1、甲方应按合同的职责范围履行各项工作，若因甲方原因，影响乙方进场施工的，属甲方责任，允许工期顺延。

2、甲方无故逾期支付工程款的，按照合同签订时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1

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向乙方支付利息。但因财政支付程序以及乙方提供资料不全、延迟等原因导致的逾期付款，甲方不承担责任。

3、乙方必须按照甲方或监理公司要求的期限高质量的完成通知的拆除任务（因不可抗力的因素除外），如乙方不能按时完成，每延期一天，乙方需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人民币2000元整，延期超过十天，乙方仍未按照要求完成通知的清拆任务，乙方应按最终延期违约金累计总额20000元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乙方应支付的违约金甲方有权从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工程价款中直接予以扣除。同时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完成清拆任务，因此产生的工程费用，从乙方的工程款中扣除，且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取消乙方以后参与所辖区域拆除工程的承包资格。

4、乙方保证不将受托的拆除工作转包或分包给第三方，如有转包或分包行为发生，甲方有权提前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暂定合同价10%作为违约金，若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全部损失的，则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全部损失。

5、乙方未完全履行合同，乙方应继续履行，且由此造成的工料损失由乙方承担，或因乙方原因发生其他使合同无法履行的行为，甲方有权提前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暂定合同价10%作为违约金，若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全部损失的，则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全部损失。

6、若因其它不可抗力的因素造成的工期延期，双方互不追究违约责任。

7、乙方在施工期间未做好本工程的场内治安、劳动保护、保险、安全防护、文明卫生、降尘降噪等工作的，被乙方工作人员或附近居民等人员投诉一次或甲方每发现一次，应当向甲方支付2000元的违约金，情节严重的且造成恶劣影响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且乙方应向甲方支付暂定合同价10%的违约金。

8、乙方未按时将使用机械、设备的资料提交给甲方，每逾期一天，应向甲方支付2000元的违约金。乙方使用机械、设备的使用年限超过三年，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5000元且应在甲方要求的时间内更换符合要求的机械、设备。如乙方逾期更换，每逾期一天，应向甲方支付2000元的违约金，逾期超过五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且乙方应向甲方支付暂定合同价10%的违约金。

9、乙方违反合同其他约定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照合同约定立即履行，若乙方拒绝履行或不履行，应向甲方支付本暂定合同价10%的违约金，且甲方有权解除合同。若因乙方违约造成甲方损失的，则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全部损失。

10、乙方违反合同约定产生的违约金，甲方可从甲方每月应支付给乙方的工程款中扣除，如当月工程款不足以抵扣乙方应承担的违约金，乙方应另行支付。

第八条 执行相关违约责任的情形

乙方如出现下列情形，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同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支付暂定合同价的10%作为违约金，并追究责任：

1、乙方未按时足额发放工人工资的，取消以后所有拆除工程承包资格，并向相关部门或执法机关投诉。甲方有权先行垫付工人工资，垫付的工人工资由甲方直接从应付给乙方的工程款中扣除，并同时由乙方按照拖欠人数，处予每人 10000 元的违约金。

2、乙方在施工过程中造成工人、第三人的财产、人身损害，并且乙方在 3 日内未及时处理妥善解决的；甲方取消乙方以后所有拆除工程承包资格。若由甲方代为解决的，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或者从应支付给乙方的工程款中直接扣除。

3、乙方未按行业规定将清拆的建筑垃圾清运到指定场所进行处理，或乙方未按照甲方规定的时间或拒绝完成场地清理的工作，甲方有权委托其他单位进行清理，其所发生的费用从乙方的工程款中扣除该部分费用（不需征得乙方同意）支付给该单位。

4、乙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或违法行为，导致甲方或有关建设项目受到重大损失，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无条件赔偿。

第九条 其它特别要求

1、乙方必须保证本工程应严格按照安全文明工地标准组织施工，落实《房屋拆除工程扬尘污染防治技术规范》，开展房屋建筑物拆除工程扬尘防治专项整治，采取洒水、喷淋等有效措施，加强拆除和破碎过程中扬尘污染源头管控。保证本工程严格落实各项扬尘防治措施，实现“7 个 100%”目标，未落实的一律不开工。本工程建设过程全程扬尘防治措施必须全部达标，未按要求落实工地扬尘污染防治工作要求的，由相关部门责令整改并对乙方相关人员给予黄色警示；拒不改正的，责令停工整顿。在黄色警示期内，未落实扬尘防治工作要求的，按规定再次给予黄色警示，累计警示期限。对问题严重的项目责任单位，采取通报、约谈、限制评优和招标、降级资质等措施，督促整改到位；如被市区相关部门通报扬尘不达标的项目，甲方有权每次扣除乙方 10000 元作为违约金。

2、本工程实施过程中全面禁止国 II 及以下排放标准的所有非道路移动机械在深圳市内使用，施工过程需保证使用符合环保要求的非道路移动机械。甲方在日常工地巡查的过程中开展非道路移动机械检查，对发现使用国 II 及以下排放标准的非道路移动机械、无法提供排气监测报告或排气监测报告不达标、施工机械冒黑烟等情况的，要求乙方现场整改，并将情况报市生态环境局光明管理局，由其依法开展监测执法，收到生态环境部门通报的超标排放或不合格非道路移动机械信息后，扣除乙方工程费。如因行业主管部门对其所负责工地有三台次或以上检测不合格的非道路移动机械而致使发生甲方或乙方受到约谈的情形，除扣除乙方工程费以外，乙方还应向甲方赔偿 10000 元/次的违约金。若由此导致产生的其他损失及后果均由乙方承担。

3、本工程施工过程中要求全面落实泥头车纯电动化，各工地出入口应设置泥头车自

动冲洗加专人值守的双保障措施，严防泥头车带泥上路，并明确禁止施工单位使用轻型自卸货车（小金刚）拉运沙石、余泥渣土。

4、本工程若涉及海绵城市要求的，应按照《海绵型道路建设技术标准》等文件要求，落实海绵城市建设相关措施。

5、在合同期限内，甲方可以根据乙方服务履约及工作需要及服务辖区地点、任务进行调整，乙方必须无条件服从安排，完成各项施工任务。

6、甲方需做好施工现场的协调工作，工程交付使用前乙方要清理好施工现场，以保证项目使用要求。

7、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30天内，乙方未提交竣工结算书及结算资料（包括经修改的竣工结算书或补充结算资料），经甲方或工程师通知乙方要求提交，通知后14天内仍不提交的或没有明确答复的，甲方有权依据已有资料进行审查、核实，并报审计部门进行工程竣工结算审计，确定结算价款后由乙方书面提交甲方，并以此作为竣工结算价款支付依据。

8、余泥渣土运距及弃置费

8.1 本工程土方、废弃物外弃运距按25km计取，弃土场受纳处置费按25元/m³计取，并包含弃土场的淤泥、泥浆、渣土排放费等相关价款，堆放场地由乙方自行解决，结算时不作调整

8.2 若本工程若有可利用土方可调配至甲方在建的其他项目，乙方在施工过程中要服从甲方统一调配管理，结算时调配土方运距及工程量按实计取，弃置费不予计取。

8.3 若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有不可利用余泥渣土弃置到光明区新开放土方收纳弃置场，则结算时不可利用余泥渣土外运运距以甲方、监理单位和施工单位三方确认的实际运距为准，弃置费按实际发生费用计取并需提供相关票据，工程量按实计量。

8.4 若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不可利用余泥渣土弃置到非光明区新开放土方收纳弃置场，则不可利用余泥渣土外运运距及弃置费由乙方自行考虑，结算时不因实际运距和弃置费单价不同而调整。甲方不指定弃土（石）点，由乙方自行解决，弃土运距、运输车辆管理、土石方现场清运、弃土（石）运输、缴纳弃土（石）费等一切费用由乙方自行考虑，不得由此带给甲方带来任何费用的增加。乙方要充分考察现场，并对由此而造成的一切费用充分考虑，结算时不调整单价，无需提供相关票据。弃土（石）地点、时间、运输线路乙方应取得行政主管部门的同意，凡是因乙方措施不当而引起的罚款、索赔和指控等，均由乙方自行承担。

第十条 争议解决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有权向甲方

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一条 合同生效与终止

1、本合同自甲、乙双方代表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修改或签订的补充条约与本合同有同等法律效力。

2、在该工程招投标过程产生的招投标文件、本合同中的附件等所有相关文件均为本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如上述文件约定内容存在冲突的，以对乙方要求最高，义务最重的约定为准。

3、本合同自期限届满或本项目服务总预算到达上限时，自动终止。如遇机构改革或甲方年度预算裁减等情况，视情况进行调整或取消。

4、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贰份，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第十二条 附件

- 1、廉政合同
- 2、施工安全责任书
- 3、施工车辆管理承诺书
- 4、余泥渣土排放管理责任书
- 5、玉塘街道 2023 年查违清拆及市容环境整治工程月度考核方案

(以下无正文，为签署页)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

乙方（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

签订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办事处

签订时间： 2023年 5 月 20 日

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玉塘街道 2023 年查违清拆及市容环境整治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办事处

验收日期：2023 年 3 月 20 日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玉塘街道 2023 年查违清拆及市容环境整治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
工程规模	/	工程造价 (万元)	640 万元
施工许可证证号	/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3 年 3 月 20 日	验收日期	2024 年 3 月 20 日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办事处		/
	/		/
施工单位	深圳市红头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监理单位	深圳市鸿图建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

（二）工程质量评定

[illegible]

[illegible]

四、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经相关单位现场验收，一致认为本工程符合要求，资料齐全有效，质量评定为合格。因此，各单位一致认为玉塘街道 2023 年查违清拆及市容环境整治工程，工程竣工验收合格。

验收日期：2024年3月20日

建设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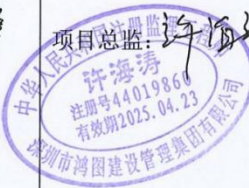
施工单位
(公章)



罗朝果

项目负责人：王峰

项目总监：许海涛



项目负责人：罗朝果



3、其他

附件 3:

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书

致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办事处:

我方承诺,近 3 年内(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我公司法人:91440300MA5F7AYD86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营业执照注册号),法定代表人:赵泽坚, 440582199107086495 (姓
名,身份证号),均无行贿犯罪记录。

若贵方查出我方存在行贿犯罪记录的,贵方有权取消我方中标资格。我方愿意承担一切
法律责任。

单位(公章): 红头船控股(深圳)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署):



附件 3:

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书

致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办事处:

我方承诺,近3年内(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我公司法人: 91440300MA5EUN9Y0N, 法定代表人: 陈浩, 442526196212040437, 均无行贿犯罪记录。

若贵方核查出我方存在行贿犯罪记录的,贵方有权取消我方中标资格。我方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单位(公章): 深圳市合成方环保建材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署):

陈浩

4、履约评价

企业近 3 年同类工程履约评价情况一览表

序号	工程名称	履约评价等级	履约评价时间	备注
1	坂田街道 2025 年市容秩序整治及违法建筑拆除工程	优秀	2026. 04. 16	/
2	马田街道 2023 年乱搭建及违法建筑清拆项目	优秀	2024. 05. 31	/
3	光明高中园东侧配套道路工程项目 地上建（构）筑物清拆清运工程项目	优秀	2025. 01. 09	/
4	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塘尾社区塘前路 354 号建筑物、临时建筑物拆除工程	优秀	2025. 01. 09	/

(1) 坂田街道 2025 年市容秩序整治及违法建筑拆除工程

龙岗区建设工程承包商完成履约评价表

建设单位 (评价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办事处		评价期限	2026 年 1 月 7 日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	
承包商 (评价对象)	新地建设科技(深圳)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商类别	☐ 勘察 ☐ 设计 ☒ 施工 ☐ 监理 ☐ 造价咨询 ☐ 招标代理 ☐ 审图机构	
承包商 资质等级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 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三级		承包商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新桥街道黄埔社区上南寮盛路 20 号东环路 289-7 号	
法定代表人	徐凯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F7AYD86	
工程名称	坂田街道 2025 年市容秩序整治及违法建筑拆除工程-II 标段		项目负责人	许勇锋	
标段编号			工程合同价	337.170078 (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5 年 1 月 8 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6 年 1 月 7 日	合同工期	365 (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5 年 1 月 8 日	实际竣工日期	2026 年 1 月 7 日	实际工期	365 (天)
工程节点履约评价得分情况					
序号	分 项 内 容			得分	总得分
1	人员和资源配备			15	92
2	技术经济实力			15	
3	施工过程管理			35	
4	进度控制			8.5	
5	配合与服务			12.5	
6	资金支付			6	
监理单位意见 (适用于施工履约评价): 本工程按合同约定, 正常完成施工任务。 履约评分为 92 分。					
建设单位对承包商履约的总体评价: 优					
评价等级	☒ 优秀 (总分 $N \geq 90$ 分) ☐ 良好 ($80 \leq N < 90$ 分) ☐ 合格 ($60 \leq N < 80$ 分) ☐ 不合格 ($N < 60$ 分)				
备注					

附件 2:

龙岗区建设工程承包商（施工）履约评分标准表

评价形式	☐ 单项工程定期履约评价 ☒ 单项工程最终履约评价		
工程名称	坂田街道 2025 年市容秩序整治及违法建筑拆除工程-11 标段	承包商	新地建设科技（深圳）集团有限公司
总得分		评价等级	☒ 优秀 ☐ 合格 ☐ 不合格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办事处	评价时间	2026 年 4 月 16 日

序号	分项内容	满分值	评价指标	扣分标准	得分
一	机构人员配备	15			
1	项目经理	8	与投标承诺或合同是否一致	2	2
			是否有常驻现场	2	2
			是否称职	2	2
			是否有未经批准擅自更换项目经理	2	2
2	其他管理人员	4	与投标承诺或合同是否相符	1	1
			是否按规定到位	1	1
			人员专业、数量是否满足工程要求	1	1
			是否具有相应的管理能力	1	1
3	工程作业人员	3	是否有进行教育培训考核	1	1
			特殊工种是否有持证上岗	1	1
			业务素质是否良好	1	1
二	技术经济实力	15			
4	财务支付	4	财务履约能力是否良好	2	2
			是否有及时支付各项费用开支	2	2
5	技术实力	6	是否有相应的技术实力履行合同	2	2
			施工总体部署、方法及程序是否优化合理	2	2
			施工重点、难点问题是否能有效解决	2	2
6	机械、材料	3	机械设备是否有按投标承诺或合同配置	1	1
			机械、材料是否有按工程需求及时进出施工现场	2	2
7	应急处置	2	是否有建立应急预案和工作机构	1	1
			例行、随时、紧急发生事件是否能高效处理	1	1
三	施工过程管理	40			
8	施工质量	15	组织的任何一项施工验收是否能一次性验收合格	7.5	6
			是否有使用不合格材料设备或偷工减料	7.5	7.5
9	施工安全	15	施工安全措施是否完善	5	3.5
			施工安全防护设施是否到位	5	4.5
			是否有存在施工安全隐患	5	4.5
10	文明施工	4	施工场地总体布置是否合理	2	2
			施工现场及周边环境是否良好	2	1.5
11	成本管控	6	是否有合理控制工程成本和主动提出优化节约方案	2	1.5
			是否做到按合同要求办理工程变更（含签证）、工程结算等手续	2	2
			工程量、变更签证和预结算是否准确、实事求是	2	2

四	进度控制	10			
12	工期控制	10	是否有主动控制工程的各阶段工期	5	4
			是否有承包商原因导致实际工期超过合同工期	5	4.5
五	配合与服务	14			
13	履约准备	2	是否能够及时地按照要求提交履约保函、签订合同，并充分地做好履约准备	2	2
14	工程分包	4	劳务、专业工程是否有按规定进行分包	2	2
			总承包商对分包商是否有进行全面有效的管理	2	2
15	竣工移交	5	竣工资料是否齐全、规范	2	2
			是否能够认真主动地按合同要求办理工程竣工移交手续	2	2
			竣工结算资料是否按合同要求及时提交	1	1
16	配合情况	2	是否能够认真主动地配合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工作	2	1.5
六	资金支付	6			
17	工资支付	2	是否有发生过因拖欠劳务工工资引发投诉或群体性上访	2	2
18	工程款支付	2	是否有发生过因拖欠分包商工程款引发投诉上访	2	2
19	材料款支付	2	是否有发生过因拖欠供应商材料款引发投诉上访	2	2
注：1、工程建设单位可结合其工程特点和具体要求，增加和量化具体评分指标，制定评分表，并按百分制将分项分值以百分比折算后进行调整。					
2、规定的评分指标中，招标文件或合同无委托实施的内容，不计入评分，其分值按百分比折算后计入其他指标中或对总得分按百分比进行折算。					

(2) 马田街道 2023 年乱搭建及违法建筑清拆项目

光明新区建设工程承包商履约评价报告书

评价形式	☐ 单项工程定期履约评价 ☒ 单项工程最终履约评价						
建设单位 (评价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		评价期限	2023 年 5 月 24 日至 2024 年 5 月 23 日			
承包商 (评价对象)	深圳市红头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淘砂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承包商类别	☐ 勘察 ☐ 设计 ☒ 施工 ☐ 监理 ☐ 造价咨询			
承包商资质等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		承包商地址	深圳市光明区光明街道东周社区木墩村新南区 452 栋 201 号			
法定代表人	徐楚超	电话	13612993998	项目负责人	徐黠灵	电话	13590383119
工程名称	马田街道 2023 年乱搭建及违法建筑清拆项目		承包范围	清拆工作			
工程地点	光明区马田街道		工程合同价	450 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3 年 5 月 24 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4 年 5 月 23 日	合同工期	365 (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3 年 5 月 24 日	实际竣工日期	2024 年 5 月 23 日	实际工期	/ (天)		
履约评价分项内容及得分情况							
序号	分项内容			得分	总得分		
1	人员配备			12	90		
2	经济技术实力			16			
3	履约质量			31			
4	履约时间			9			
5	履约配合			22			
监理单位意见 (适用于施工履约评价)							
建设单位对承包商履约的总体评价:							
评价等级	☒ 优秀 (90 ≤ 总分 ≤ 100 分) ☐ 良好 (75 分 ≤ 总分 ≤ 89 分) ☐ 合格 (60 ≤ 总分 ≤ 74 分) ☐ 不合格 (总分 ≤ 59 分)						
承包商 (评价对象) 签认 或拒签说明							

光明区建设工程承包商（施工）履约评分表

评价形式		☐ 单项工程定期履约评价 ☒ 单项工程最终履约评价		
工程名称		马田街道 2023 年乱搭建及违法建筑清拆项目		承包商 深圳市红头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淘砂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总得分		90		评价等级 ☒ 优秀 ☐ 良好 ☐ 合格 ☐ 不合格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		评价时间 2024.5.31
序号	分 项 内 容	满分 分值	评 价 标 准	得分
一	人员配备	12		
1	管理人员要求	6	优秀_6_分：项目主要管理人员能够按投标时的承诺到位且具有相应的履约能力； 良好_5_分：项目主要管理人员能够按投标时的承诺到位且具有比较相应的履约能力； 合格_4_分：项目主要管理人员能够按投标时的承诺到位且具有基本相应的履约能力； 不合格_0_分：项目主要管理人员不能够按投标时的承诺到位或不具有相应的履约能力。	6
2	项目经理要求	6	优秀_6_分：配备固定的项目经理且该项目经理具有高度的责任心、良好的组织协调能力和专业的业务水平； 良好_5_分：配备固定的项目经理且该项目经理具有高度的责任心、比较良好的组织协调能力和比较专业的业务水平； 合格_4_分：配备固定的项目经理且该项目经理具有高度的责任心、基本良好的组织协调能力和基本专业的业务水平； 不合格_0_分：配备的项目经理不固定或该项目经理不具有高度的责任心、良好的组织协调能力和专业的业务水平。	6
二	经济技术实力	18		
3	经济实力	4	优秀_4_分：具有相应的履行合同的经济实力； 良好_3_分：具有比较相应的履行合同的经济实力； 合格_2_分：具有基本相应的履行合同的经济实力； 不合格_0_分：不具有相应的履行合同的经济实力。	4

4	劳务支付	4	优秀 <u>4</u> 分：无因劳资纠纷、欠薪行为及投诉、上访现象； 良好 <u>3</u> 分：能够比较妥善地处理劳资纠纷、欠薪行为及投诉、上访现象； 合格 <u>2</u> 分：能够基本妥善地处理劳资纠纷、欠薪行为及投诉、上访现象； 不合格 <u>0</u> 分：不能够妥善处理劳资纠纷、欠薪行为及投诉、上访现象以致造成极坏的社会影响。	4
5	技术实力	4	优秀 <u>4</u> 分：具有相应的履行合同的技术实力； 良好 <u>3</u> 分：具有比较相应的履行合同的技术实力； 合格 <u>2</u> 分：具有基本相应的履行合同的技术实力； 不合格 <u>0</u> 分：不具有相应的履行合同的技术实力。	3
6	大型设备	2	优秀 <u>2</u> 分：投标文件拟定的大型设备按项目需求进出施工现场； 不合格 <u>0</u> 分：投标文件拟定的大型设备没有按项目需求进出施工现场。	2
7	应急处理能力	4	优秀 <u>4</u> 分：施工过程中未发生各种应急事件； 良好 <u>3</u> 分：能够及时、妥善地处理施工过程中的各种应急事件； 合格 <u>2</u> 分：基本能够及时、妥善地处理施工过程中的各种应急事件； 不合格 <u>0</u> 分：不能够及时、妥善地处理施工过程中的各种应急事件以致造成极坏影响。	3
三	履约质量	34		
8	文明施工	4	优秀 <u>4</u> 分：项目能够严格地做到文明施工且没有投诉情况发生； 良好 <u>3</u> 分：项目能够比较严格地做到文明施工且没有投诉情况发生； 合格 <u>2</u> 分：项目能够基本严格地做到文明施工且没有投诉情况发生； 不合格 <u>0</u> 分：项目不能够严格地做到文明施工或有投诉情况发生。	3
9	安全施工	8	优秀 <u>8</u> 分：施工安全措施完善且未发生安全事故； 良好 <u>7</u> 分：施工安全措施比较完善且未发生安全事故； 合格 <u>5</u> 分：施工安全措施基本完善且未发生安全事故； 不合格 <u>0</u> 分：施工安全措施不够完善或有发生安全事故。	7
10	施工质量	10	优秀 <u>10</u> 分：施工质量优秀； 良好 <u>9</u> 分：施工质量良好； 合格 <u>7</u> 分：施工质量合格； 不合格 <u>0</u> 分：施工质量不合格。	9

11	竣工移交	4	优秀_4_分：能够认真主动地按时按要求办理工程竣工移交手续； 良好_3_分：能够比较认真主动地按时按要求办理工程竣工移交手续； 合格_2_分：基本能够认真主动地按时按要求办理工程竣工移交手续； 不合格_0_分：不能够认真主动地按时按要求办理工程竣工移交手续。	4
12	工程变更及结算管理	8	优秀_8_分：能够及时办理工程变更（含签证）、工程结算等申报手续； 良好_7_分：能够比较及时地办理工程变更（含签证）、工程结算等申报手续； 合格_5_分：能够基本及时地办理工程变更（含签证）、工程结算等申报手续； 不合格_0_分：不能够及时办理工程变更（含签证）、工程结算等申报手续。	8
四	履约时间	10		
13	工期控制	10	优秀_10_分：能够认真主动控制项目的各阶段工期使其未超过施工组织设计编制的计划工期； 良好_9_分：能够比较认真主动控制项目的各阶段工期使其未超过施工组织设计编制的计划工期； 合格_7_分：基本能够认真主动控制项目的各阶段工期使其未超过施工组织设计编制的计划工期； 不合格_0_分：不能够认真主动控制项目的各阶段工期或因施工单位的责任造成工期延后。 （备注：若施工单位已尽职但确属其它原因造成的工期延后，可酌情处理。）	9
五	履约配合	26		
14	履约准备	3	优秀_3_分：能够及时地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办好履约保函并签订合同； 良好_2_分：能够比较及时地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办好履约保函并签订合同； 合格_1_分：能够基本及时地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办好履约保函并签订合同； 不合格_0_分：不能够及时地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办好履约保函并签订合同。	2
15	配合情况	6	优秀_6_分：能够认真主动地配合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及其它相关部门的工作； 良好_5_分：能够比较认真主动地配合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及其它相关部门的工作； 合格_4_分：基本能够认真主动地配合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及其它相关部门的工作；	5

			不合格 <u>0</u> 分：不能够认真主动地配合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及其它相关部门的工作。	
16	造价真实性	4	优秀 <u>4</u> 分：计量、变更和预结算真实准确、实事求是且准确率在 97%以上（不含 97%）； 良好 <u>3</u> 分：计量、变更和预结算比较真实准确、实事求是且准确率在 95%—97%之间（不含 95%）； 合格 <u>2</u> 分：计量、变更和预结算基本真实准确、实事求是且准确率在 90%—95%之间（不含 90%）； 不合格 <u>0</u> 分：计量、变更和预结算不够真实准确、实事求是或准确率在 90%以下（含 90%）。	3
17	合同分包	3	优秀 <u>3</u> 分：无违反合同约定的分包情况； 不合格 <u>0</u> 分：有违反合同约定的分包情况。 （备注：视具体项目而定，部分项目无此项内容。）	3
18	1.总包对分包的管理	3	优秀 <u>3</u> 分：总包对分包进行全面有效的管理； 良好 <u>2</u> 分：总包对分包进行比较全面有效的管理； 合格 <u>1</u> 分：总包对分包进行基本全面有效的管理； 不合格 <u>0</u> 分：总包对分包没有进行全面有效的管理。 （备注：视具体项目而定，部分项目无此项内容。）	3
	2.分包与总包的配合	3	优秀 <u>3</u> 分：分包配合总包进行全面有效的管理； 良好 <u>2</u> 分：分包比较配合总包进行全面有效的管理； 合格 <u>1</u> 分：分包基本配合总包进行全面有效的管理； 不合格 <u>0</u> 分：分包不能够配合总包进行全面有效的管理。 （备注：视具体项目而定，部分项目无此项内容。）	2
19	诚信情况	4	优秀 <u>4</u> 分：无弄虚作假现象； 不合格 <u>0</u> 分：有弄虚作假现象。	4
	合 计	100		90

(3) 光明高中园东侧配套道路工程项目地上建（构）筑物清拆清运工程项目

附件

建设工程项目施工单位履约评价表

建设单位：深圳市马田上石家股份合作公司

考评日期：2024年1月9日

施工单位	深圳市红头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基本情况	工程名称	光明高中园东侧配套道路工程项目地上建（构）筑物清拆清运工程项目			
	合同金额	79.203728 万元			
	施工单位	深圳市红头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守重建设监理（深圳）有限公司			
工期	合同开工日期	2024年11月1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4年11月30日	
	合同工期	30 天	实际工期	24 天	
项目及分值	考核内容			得分	合计
人员配备及出勤情况 (10 分)	①是否按工程涉及的专业配备相应的专业施工人员；(3 分)			3	10
	②人员数量是否满足现场要求；(3 分)			3	
	③是否服从现场管理。(4 分)			4	
进度控制情况 (10 分)	①进度是否如期完成；(3 分)			3	10
	②进度计划与实际不符时是否采取有效措施；(4 分)			4	
	③办理（审核）设计变更提供资料是否及时、有无影响进度。(3 分)			3	
质量控制情况 (25 分)	①是否严格按图纸和相关规范的质量要求组织施工；(5 分)			5	25
	②进场材料是否告知监理或甲方进行质量检验；(6 分)			6	
	③隐蔽工程部分是否告知监理或甲方现场监督；(4 分)			4	
	④是否出现质量事故。(10 分)			10	
投资控制和组织协调情况 (15 分)	①工程变更和签证是否按程序及时办理；(3 分)			3	15
	②是否认真参与工程例会；(2 分)			2	
	③是否与监理、甲方、设计及工程所在地相关单位保持良好的沟通和协调。(5 分)			5	
	④是否虚报工程进度 (5 分)			5	
现场安全文明施工管理 (20 分)	①施工安全、文明措施是否落实；(6 分)			6	19
	②安全设施、标志、标牌是否齐全；(6 分)			5	
	③特种工是否持证上岗；(3 分)			3	
	④是否出现过安全事故。(5 分)			5	
工程资料管理情况 (20 分)	①工程资料是否与施工进度同步；(5 分)			4	18
	②是否配合及时办理工程竣工验收、完善工程结算资料；(10 分)			9	
	③是否提交虚假资料 (5 分)			5	
考评成绩				97	
考核人	建设单位管理人员 签名（盖章）				

说明：1、评定等级：☒优秀（90≤总分≤100分），☐良好（80分≤总分≤89分）

☐合格（60≤总分≤79分）☐不合格（总分≤59分）

2、考评期内出现重大质量事故或安全事故，阶段性考评为“不合格”；

3、考评为“不合格”的，建设单位将约谈、警告施工单位，并且按合同有关条款进行处罚；

4、工程项目建设期内考评一次，施工单位一年内累计考评“不合格”二次（包括二次）以上的，将上报建设主管部门和办事处政府采购（招投标）小组办公室，建议取消其办事处预选承包商资格。对200万以上项目的施工单位考评按规定报新区建设局。

(4) 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塘尾社区塘前路 354 号建筑物、临时建筑物拆除工程

附件

建设工程项目施工单位履约评价表

建设单位：深圳市凤凰塘尾股份合作公司 考评日期：2025 年 1 月 9 日

施工单位	深圳市红头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基本情况	工程名称	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塘尾社区塘前路 354 号建筑物、临时建筑物拆除工程			
	合同金额	120637.86 元			
	施工单位	深圳市红头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			
工期	合同开工日期	2024 年 12 月 7 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5 年 1 月 3 日	
	合同工期	28 天	实际工期	28 天	
项目及分值	考核内容			得分	合计
人员配备及出勤情况 (10 分)	①是否按工程涉及的专业配备相应的专业施工人员；(3 分)			3	10
	②人员数量是否满足现场要求；(3 分)			3	
	③是否服从现场管理；(4 分)			4	
进度控制情况 (10 分)	①进度是否如期完成；(3 分)			3	9
	②进度计划与实际不符时是否采取有效措施；(4 分)			4	
	③办理（审核）设计变更提供资料是否及时、有无影响进度。(3 分)			2	
质量控制情况 (25 分)	①是否严格按图纸和相关规范的质量要求组织施工；(5 分)			5	24
	②进场材料是否告知监理或甲方进行质量检验；(6 分)			5	
	③隐蔽工程部分是否告知监理或甲方现场监督；(4 分)			4	
	④是否出现质量事故。(10 分)			10	
投资控制和组织协调情况 (15 分)	①工程变更和签证是否按程序及时办理；(3 分)			3	14
	②是否认真参与工程例会；(2 分)			2	
	③是否与监理、甲方、设计及工程所在地相关单位保持良好的沟通和协调。(5 分)			4	
	④是否虚报工程进度(5 分)			5	
现场安全文明施工管理 (20 分)	①施工安全、文明措施是否落实；(6 分)			6	20
	②安全设施、标志、标牌是否齐全；(6 分)			6	
	③特种工是否持证上岗；(3 分)			3	
	④是否出现过安全事故。(5 分)			5	
工程资料管理情况 (20 分)	①工程资料是否与施工进度同步；(5 分)			5	20
	②是否配合及时办理工程竣工验收、完善工程结算资料；(10 分)			10	
	③是否提交虚假资料(5 分)			5	
考评成绩	97				
考核人	建设单位管理人员 签名（盖章）				

说明：1、评定等级：☒优秀（90≤总分≤100分）☐良好（80分≤总分≤89分）

☐合格（60≤总分≤79分）☐不合格（总分≤59分）

2、考评期内出现重大质量事故或安全事故，阶段性考评为“不合格”；

3、考评为“不合格”的，建设单位将约谈、警告施工单位，并且按合同有关条款进行处罚；

4、工程项目建设期内考评一次，施工单位一年内累计考评“不合格”二次（包括二次）以上的，将上报建设主管部门和办事处政府采购（招投标）小组办公室，建议取消其办事处预选承包商资格。对 200 万以上项目的施工单位考评按规定报新区建设局。